（上接B264版）

鉴于原授权期限将于2020年9月到期，本公司拟继续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因此本公司拟继续向以下7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元等值人民币的融资性保函（或备用信用证）额度，在上述申请额度范围内实际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单笔提款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余额合计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授权期限至2021年6月30日。

序号	银行名称	申请金额
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00万美元
2	澳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500万美元
3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500万美元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30,000万元人民币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14,500万元人民币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14,500万元人民币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2,000万元人民币

（二）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9名董事全部出席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性保函用于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SINOCHE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地址：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墨尔本St.Kilda路606号8楼

经营范围：农化产品进出口贸易和销售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121.44
净资产总额	-17,425.18
负债总额	43,546.62
流动负债总额	43,328.61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1,587.82
净利润	-2,838.79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截止2019年12月末，中化作物澳洲公司净资产为-17,425.18万元人民币。如果中化作物澳洲公司以其总资产偿还所有负债，本公司存在支付-17,425.18万元人民币资金的可能性。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2019年9月，本公司完成收购中化作物10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化作物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核算。

中化作物持有SINOCHEM INTERNATIONAL CROP CARE (OVERSEAS) PTE.LTD（以下简称“中化作物新加坡公司”）100%股权，中化作物新加坡公司持有中化作物澳洲公司100%股份。

交割完成后，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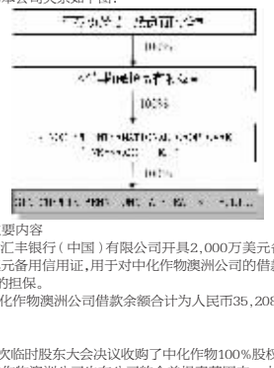

三、与担保有关的协议主要内容

2020年3月，本公司已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具2,000万美元备用信用证，在澳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具7,000万澳元备用信用证，用于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置换原由中化国际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2020年3月31日，中化作物澳洲公司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5,208.41万元，无单笔金额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借款。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依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收购了中化作物100%股权，收购后中化作物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核算，中化作物澳洲公司也在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提供担保，是履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经过了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被担保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虽然由于历史原因造成资不抵债，但是目前经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

目前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本公司为其担保没有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

该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性保函用于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决定向7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元等值人民币的融资性保函（或备用信用证）额度，用于对中化作物澳洲公司单笔提款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余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借款提供担保，期限至2021年6月30日。

我们认为：中化作物澳洲公司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是可控的。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担保是合规的。该事项在董事会表决的程序合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3月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单位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为35,208.4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9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2020-020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0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目的

公司有较多的海外销售业务，同时也从海外采购部分原材料，这些业务的应收应付款基本采用外币结算。目前国际外汇市场波动较为剧烈，对公司经营造成了一定的不确定性。为防范和控制外币汇率风险，公司拟选择合适的时机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

二、交易对手方

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交易对手为银行类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业务品种为外汇远期结汇。

四、业务规模及授权期限

根据公司出口业务规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余额上限不超过30,000万美元，在30,000万美元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可在各子公司中进行额度调剂并全权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至2021年6月30日，此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五、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远期结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三）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远期结汇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四）回款预测风险：公司通常根据采购订单、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已操作的外汇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六、公司计划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仅限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业务操作原则、岗位分工及授权审批、内部控制流程、监督与检查。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二）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三）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要求和环境变化，规避可能产生的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授权总经理在30,000万美元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

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减少、规避因外汇结汇形成的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在董事会表决时表决程序合法。

特此公告。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2020-021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与《关于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覃衡德、周颖华、吴建民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周献慧、陈留平和邵昌威于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如下：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理，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就采购日常生产用原材料、水电汽和采购农药产品等发生必要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其他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租赁交易，以及与实际控制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发生少量采购、销售和技术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我们认为：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议案在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3、审计委员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以全票赞成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0年预计总金额	2019年预计总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额	2019年超预计金额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含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2,000.00	50,000.00	22,304.50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汽	8,000.00	10,000.00	12,958.97	2,958.97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含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宁夏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农药产品	50,000.00	27,000.00	10,409.38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农药产品	853.16	24,000.00	16,273.53	
宁夏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农药产品	18,087.60	47,520.00	46,715.47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400.00	2,300.00	1,941.97	
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850.00	3,240.00	1,572.57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并入）	采购原料	2,500.00	320.00	1,840.78	*377.52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84.40	73.00	377.81	
中化（烟台）作物营养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1.30		83.00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760.00	0	27.88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更名)	采购货物 接受劳务	600.00	0	3,340.72	*267.11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50.00	0	331.34	*331.34
SinochemInternationalOverseasPte.Ltd.	采购商品			2,360.05	
AlbatrossTankLeasingCo.	接受劳务			5.99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废水处理服务	1,800.00	1,200.00	1,212.60	12.6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3,537.72	3,564.45	866.75	
上海沈化院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0.50	0	2.17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5.39	14.49	88.04	*20.83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51.72	164.08	487.72	*70.86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土地使用权	129.31	105.56	77.91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租入	714.29	178.57	714.29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租入	1,115.53	318.89	1,157.43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营租入	462.43	23.00	462.43	
采购产品、接受服务小计		116,883.36	120,022.04	125,613.30	4,039.23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含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宁夏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			2,590.16	2,590.16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67.06	60.00	603.46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81.01		569.72	*44.0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8.82	70.00	28.60	
中化（海南）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73.27	78.39	719.96	*7.74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	87.00	116.50	86.16	
销售产品小计		2,187.16	324.89	4,598.06	2,641.98
总计		119,070.52	120,346.93	127,845.32	6,681.21

注：*超预算金额为中化作物、农研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计入关联交易的金额超过预算的金额。

2019年9月末，本公司完成对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作物”，包括中化农化有限公司和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研公司”）100%股权的收购。收购后本公司原来与中化作物、农研公司的交易不再作为关联交易，中化作物、农研公司在2019年第四季度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计入关联交易。

中化作物、农研公司2019年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额（万元）	2019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2019年1-9月实际发生额（万元）	计入关联交易的2019年10-12月发生额（万元）	2019年超预计金额
采购货物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含已并入的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1,840.78	1,163.27	677.52	377.52
采购货物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部）	73.00	377.81	377.81	0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更名）	0	3,340.72	3,073.61	267.11	267.11
采购货物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0	331.34	0	331.34	331.34
采购商品	SinochemInternational(Overseas)Pte.Ltd.	0	2,360.05	2,360.05	0	
接受劳务	AlbatrossTankLeasing-Co.	0	5.99	5.99	0	
接受劳务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34.45	568.92	328.944	239.96	
接受劳务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7.00	39.81	33.14	6.67	
接受劳务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14.49	88.04	52.72	35.32	20.83
接受劳务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4.08	487.72	252.78	234.94	70.86
经营租入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8.57	714.29	535.71	178.58	
经营租入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318.89	1,157.43	944.95	212.48	
经营租入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3.00	462.43	461.04	1.39	
	采购货物、接受服务小计	1,413.48	9,409.29	9,590.01	2,185.33	1,067.66
销售货物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60.00	603.46	560.96	42.50	
销售货物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0	569.72	525.64	44.08	44.08
销售货物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70.00	28.60	26.20	2.40	
销售货物	中化（海南）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78.39	719.96	633.83	86.13	7.74
经营出租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16.50	86.16	0	86.16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小计	324.89	2,007.90	1,746.63	261.27	51.82
	合计	1,738.37	11,417.19	8,970.60	2,446.60	1,119.48

2019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实际发生金额超过预计金额的合计数为6,681.21万元，占2019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3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此予以追认。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农集团”），法定代表人为程晓曦，注册资本为25,026.912123万人民币，主要经营农药、有机化学品、无机化学品、工业机械设备、蒸汽、交流电的制造、加工、销售，焊接气瓶检验（经有核准权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准后方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扬州市文峰路39号。

本公司与扬农集团的采购原料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包括与扬农集团子公司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采购水电汽预计总金额包括与扬农集团子公司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采购农药产品预计总金额包括与扬农集团子公司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

扬农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36.17%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集团”），法定代表人为宁高宁，注册资本为4,340,421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化肥内贸经营；境外期货业务；对外派遣实施承包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批发预包装食品；组织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炼制、加油站和石化仓储及物流的投资管理；组织化肥、种子、农药等农业投入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物流、投资及管理；组织橡胶、塑料、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除外）、氟化工、煤化工、医药等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物流、投资及管理；组织矿产资源；生物质能等新能源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投资及管理；组织酒店、房地产的开发、投资及经营和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展览和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

中化集团通过其控制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扬农集团40.00%的股权，通过一致行动人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扬农集团39.88%的股权，合计间接持有扬农集团79.88%的股权，是扬农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扬农集团公司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申明稳，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氯甲酸甲酯、邻苯二胺、盐酸、次氯酸钠的生产、销售；农药的生产、销售（凭生产许可证的许可范围和期限经营）；苯的批发（无仓储设施）；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该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卫工业园区精细化工区。

4、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于晓岗，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农药的销售，食品经营，润滑油、文具用品、矿产品（除专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汽车零配件、五金产品、金属制品、柴油、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农业机械、摩托车及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气设备、汽车、建材、化肥、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焦炭、家用电器、家用视听设备、农用薄膜、橡胶原料及制品的销售，售电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贸易代理服务（需前置审批的事项除外）。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96号2201室。

5、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

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王力刚，注册资本为283,865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尿素、复混肥、吗啉、液体无水氨、氨水、工业氧、氮、氩、二氧化碳、混配气体、医用氧、水处理剂、塑料编织袋、粉煤灰烧结砖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仅限于本企业热电联产），再生料加工；D2级压力容器制造，D级锅炉安装，GB1、GB2、GC2、GC3级压力管道制造、安装、维修，防腐、保温，机械加工，锻铸造及设备维修，工业、民用建筑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生活区物业管理及服务，化肥生产和使用技术咨询和服务，危险品运输、普通货物运输和公路运输，煤炭经营，腐蚀品批发，化肥成品及原材料销售，住宿和餐饮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现代服务业、有形动产租赁。房屋、厂房、场地、机械及设备租赁，肥料受托加工。盐酸生产销售，测土施肥服务。注册地址为吉林省前郭县长山镇。

6、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吕正璋，注册资本为65,9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货物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1,1,1,2-四氟乙烷（R134a）、催化剂（氟化铝）、PVDF树脂、六氟丁醇、六氟环氧丙烷、六氟异丙醇、PVF薄膜、七氟丙烷、混合工质产品生产；三氟乙酸甲酯、三氟乙酰乙酸乙酯、PVDF树脂、PVF树脂、三氟乙烯、三氟乙胺、氟溴甲烷、七氟-2-碘代丙烷、三氟乙胺盐酸盐、七氟溴丙烷、全氟己酮、1,1,1-三氟-2,2-二氯乙烷（R123）制造、销售。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九路1号。

7、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君，注册资本为13,582.16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氟化工、精细化工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工机械的技术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农药的技术研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以浙江省化工研究院名义经营该院及直属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该院及直属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备件的进口业务；承办该院及直属企业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溪路926号。

8、中化（烟台）作物营养有限公司

中化（烟台）作物营养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马跃，注册资本为149.3万美元，主要经营肥料的生产及相关咨询服务，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并从事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水肥一体化设备设施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节水灌溉管理服务；节水灌溉工程设计及安装；普通货运；仓储服务。注册地址为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鸿福街119号。

9、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赵彩军，注册资本为47,332.2687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危险化学品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钢材、生铁、铁合金产品的批发、零售；进出口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铬矿、锰矿、硼矿、锡矿、铅矿、镍矿、磷矿等原矿石及锑精矿石、锌精矿石、天青矿石的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场地租赁；农产品、农副产品、饲料、食品添加剂、乳制品、茶叶、天然橡胶、化肥的销售；停车场服务。注册地址为石家庄市联盟路707号中化大厦。

10、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中化集团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刘扬，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环保技术推广服务；化工石化医药工程、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总承包；招投标代理；化工、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污染风险评估；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理；环保设施运营；设备、管道、电器、仪表安装；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化学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开发、销售；理化分析测试；非标设备、化工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金属结构件加工。注册地址为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陵东街135号1-2层。

11、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军祥，注册资本为41,3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研发、生产氟氯烃替代物HFC-134a(四氟乙烷)和HFC-125（五氟乙烷）等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四氢呋喃的生产。氢氟烃混合制冷剂R410A；氯化钙和催化剂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和高分子新型材料的生产、销售；相关生产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与服务。空余厂房出租。从事四氯乙烯、三氯乙烯、氢氟烃混合制冷剂（R404A、R407C、R507A、R407A、R402B、R408A、R417A、R402A、R421A、R422A、R407B、R410B、R407D）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注册地址为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石化区滨江南路18号。

12、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兵，注册资本为5,4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废气治理；大气污染治理；环境监测及技术服务。注册地址仪征市真州镇万年南路9号。

13、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君，注册资本为13,582.16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氟化工、精细化工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工机械的技术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农药的技术研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以浙江省化工研究院名义经营该院及直属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该院及直属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备件的进口业务；承办该院及直属企业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溪路926号。

14、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胥维昌，注册资本为142,388.3532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农药》、《染料与染色》期刊出版发行；农药、染料、精细化工研究开发；环保技术、生物技术、生物产品、土壤改良技术、农业种植技术、肥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农药、染料、环保信息咨询服务、检验；检索、测试分析服务；分析测试技术及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开发服务；房屋租赁；粮食种植、销售；肥料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注册地址为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8号。

15、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超，注册资本54,341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建设与管理（凭资质）；机械设备安装（特种设备除外）；物业管理；会务及展览服务；投资管理。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233号10楼01单元。

16、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红生，注册资本为208,301.2671万元人民币，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饲料、棉、麻、土畜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纸浆、纸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化工、化工材料、矿产品、石油制品（成品油除外）、润滑脂、煤炭、钢材、橡胶及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黑色金属材料、机械、电子设备、汽车（小轿车除外）、摩托车及零配件的销售；橡胶作物种植；仓储服务；项目投资；粮油及其制品的批发；化肥、农膜、农药等农资产品的经营，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233号12层。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扬农集团79.88%的股份，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17、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仰景，注册资本726,641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清洁服务；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投资咨询；法律咨询（律师执业活动除外）；技术咨询；物业管理；餐饮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1701室。

18、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应敏杰，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食品；出版物零售；粮食收购；国内旅游业务；农林牧业技术开发、推广及咨询服务；农林牧业规划设计、咨询与服务；土壤改良修复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农林牧业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农业生产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化肥、农药、农机、农膜、饲料等）（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汽车；以下项目仅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农林业种植服务与种植示范，农林牧业产品的仓储、加工、物流，农业生产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化肥、种子、农药、农机、农膜、饲料等）的生产；农林牧业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农业机械维修；销售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观赏植物。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818室。

19、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覃衡德，注册资本为 1,06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生产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危险化学品的国内批发（不包括国营贸易）；销售自产产品；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农药的进出口业务；佣金代理及相关配套业务（不含国营贸易进口）；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农药、农膜的国内批发零售；经营与化肥相关的业务以及与化肥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类、烟草、蔬菜、花卉、水果、坚果、饮料作物、中药材的种植（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农业技术的推广及咨询；从事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仓储服务；农机农具、灌溉设备的设计、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销售豆类、薯类、棉花；批发和零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水溶性肥料、有机肥料、缓释肥料、控释肥料、微生物肥料、生物有机肥料、稳定性肥料、土壤调理剂（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饲料销售；灌溉设备的安装、专业承包；销售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该公司2005年1月18日前为内资企业，于2005年1月18日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10层。

20、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宋维波，注册资本48,282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玉米种子的研发、培育、试验、生产、加工、销售；提供种子和农产品技术培训、技术、管理、市场信息和咨询服务。上述业务包括提供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的技术支持和合同服务；向第三方提供种子生产、加工、试验及其他相关服务；将其种子生产、加工活动外包给第三方。注册地址为甘肃省张掖市临泽县工业开发区。

21、中化（海南）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化（海南）作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黎传锋，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国内批发和零售；农业科技研发、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农药批发；与化肥、农药、种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81号南洋大厦502室。

以上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扬农集团公司已签定《原材料采购协议》、《水、电、汽采购协议》、《农药产品加工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和《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补充协议》，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和《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补充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0月9日，《农药产品加工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原材料采购协议》、《水、电、汽采购协议》和《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与扬农集团公司继续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本公司与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农药产品采购协议》和《农药产品加工协议》，有效期均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与扬农集团（包括宁夏瑞泰公司）签定《农药产品采购协议》。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中化作物控制的企业）与中化资产管理公司签定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

中化作物与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签定了《中化国际广场房屋租赁合同》、《中化国际广场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中化农化有限公司（中化作物控制的企业）与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签定了《中化国际广场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至2021年8月31日。

农研公司（承租人）与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出租人）签定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至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通过比质比价合理选择供应商或服务商，当选择中化集团下属企业作为供应商或服务商时，将在业务发生时签定相关合同。

2、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扬农集团公司已签定《原材料采购协议》，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向扬农集团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纯苯、酒精、溶剂油、烧碱、盐酸、环己烷、氯气、氢气、氯化氢、双氧水、二氯苯、2,5-二氯苯胺等。协议约定：供方提供的原材料，供应价格由供方依据市场价格，加上合理的储运费用，双方协商确定（市场价格是指市场同类产品之价格或其他独立的有关权威机构不时及最近期公布的同类产品的价格）。

公司与扬农集团公司已签定《水、电、汽采购协议》，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协议约定：供方提供的水、电，供应价格按政府指导定价结算，供方提供的工业用水、汽，供应价格按市场价格结算。

公司与扬农集团公司已签定《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协议约定：本公司接受扬农集团提供的各项服务，服务范围包括：职工宿舍、医疗服务、食堂、绿化、排污与消防等。上述服务按实际发生量或分摊量计算并支付服务费用。

公司与扬农集团公司将签订《农药产品采购协议》，有效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协议约定：甲方（指扬农集团，包含扬农集团控制的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和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药销售业务均需通过乙方（指本公司，包含本公司控制的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和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进行，乙方为甲方农药产品的独家经销商。乙方无偿使用甲方旗下农药品牌、相关资质和销售渠道。在本协议签订前，